

2011年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企业债券

上市公告书

证券简称：11京资01和11京资02

证券代码：122733和122734

上市时间：2012年3月16日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上市推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三月

第一节 绪言

重要提示

重要提示：发行人董事会成员或高级管理人员已批准本上市公告书，保证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个别的和连带的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期公司债券上市的核准，不表明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或者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因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等引致的投资风险，由购买债券的投资者自行负责。

发行人主体评级为AAA，本期债券评级为AAA；债券上市前，截至2010年12月31日，发行人的所有者权益合计33,009,414.56万元；债券上市前三个会计年度（2008年-2010年），发行人净利润分别为8,064.32万元、1,052,306.42万元和1,230,983.03万元，前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净利润763,784.59万元，占本次拟发行公司债券总额1,000,000万元的76.38%，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1.5倍。发行人近期财务指标仍符合相关规定。

第二节 发行人简介

一、发行人概况

企业名称：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

住所：北京市宣武区槐柏树街2号

法定代表人：周毓秋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00.00万元

企业类型：全民所有制

经营范围：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组织企业资产重组、并购

发行人是以国有资本经营和国有股权管理为重点，以国有资本的证券化和价值最大化为目标的投融资主体。发行人的主要定位是：实现北京市委、市政府战略意图的产业投资主体，以市场方式进行资本运作的融资主体，推动国企改革重组、实

现国有资本有序进退的产业整合主体，促进先导性产业发展和企业科技创新的创业投资主体，持有整体上市或主业上市企业的股权管理主体，为企业实施债务重组以及解决历史遗留问题的服务主体。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发行人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9,349.90亿元，所有者权益为3,300.94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2,167.63亿元。2010年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4,464.79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3.14亿元。

为积极应对全球金融危机所带来的挑战，适应国有企业改革发展新形势对国资监管体制提出的新要求，筹集更多的资金支持国有经济战略调整，北京市国资委决定组建国有资本经营与股权管理的主体。

2008年12月，经报请北京市政府批准（京国资文[2008]76号），北京市国资委以现金5,000万元和其持有的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北京市首都公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74.24%的股权、北京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的股权，共计折合人民币3,450,469万元作为出资，注册成立了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注册资本为3,000,000万元。

2009年1月，北京市国资委下发通知（京国资[2009]35号），将其持有的5家北京市属企业（首钢总公司、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一轻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和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划转注入发行人。

2009年3月，北京市国资委下发通知（京国资[2009]70号），将其持有的8家北京市属企业（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汽车工业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市郊区旅游实业开发公司、北京京仪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祥龙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北京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华北京海实业总公司）的股权划转注入发行人。

2009年10月，北京市国资委下发通知（京国资[2009]326号），将其持有的5家北京市属企业（北京首都农业集团有限公司、北京一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二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北辰实业集团公司和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划转注入发行人。

2010年12月，北京市国资委下发通知（京国资[2010]237号），将其持有的北京王府井东安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划转注入发行人。

根据北京市政府的要求，发行人将继续严格执行各项规章制度、不断完善企业决策机制，并积极推动向股份制过渡、切实完善法人治理结构。

三、股东情况和实际控制人

发行人为北京市国资委独家出资成立的全民所有制企业，现有注册资本3,000,000万元。北京市国资委是其出资人和实际控制人，拥有其100%的权益。

第三节 本期债券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

二、债券名称：2011年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企业债券（简称“11京国资债”）。

三、发行总额：人民币100亿元。

四、债券期限和规模：本期债券分为5年期（品种一）和10年期（品种二）两个品种。品种一的发行规模为40亿元，品种二的发行规模为60亿元，发行规模共100亿元。

五、债券利率：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根据招标结果，5年期（品种一）的票面年利率为5.00%，10年期（品种二）的票面年利率为5.40%。本期债券品种一和品种二均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六、发行方式及对象：本期债券以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发行系统招标的方式，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行。

七、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平价发行，以100万元为一个认购单位，认购金额必须是100万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500万元。

八、债券形式：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债券，投资人认购的本期债券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托管。

九、发行期限：本期债券的发行期限为2个工作日，自发行首日起至2011年12月27日止。

十、发行首日：2011年12月26日。

十一、招标日：发行首日前的第1个工作日，即2011年12月23日。

十二、公告日：发行首日前的第2个工作日，即2011年12月22日，发行人于当日公告《2011年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企业债券募集说明书》、《2011年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企业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2011年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企业债券发行办法》、《2011年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企业债券招标书》、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为本期债券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等有关文件。

十三、起息日：自发行首日开始计息，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12月26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十四、计息期限：本期债券品种一的计息期限自2011年12月26日起至2016年12月25日止；本期债券品种二的计息期限自2011年12月26日起至2021年12月25日止。

十五、还本付息方式：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十六、付息日：本期债券品种一的付息日为2012年至2016年每年的12月26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本期债券品种二的付息日为2012年至2021年每年的12月26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十七、兑付日：本期债券品种一的兑付日为2016年12月26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本期债券品种二的兑付日为2021年12月2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十八、本息兑付方式：通过本期债券证券托管机构和其他有关机构办理。

十九、承销方式：承销团余额包销。

二十、承销团成员：联席主承销商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销商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十一、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二十二、信用级别：经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二十三、上市交易或流通安排：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1个月内，发行人将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

二十四、税务提示：本期债券利息收入所得税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第四节 债券的上市与托管

一、 本期债券上市基本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期债券将于2012年3月16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证券简称“11京资01”和“11京资02”，证券代码“122733”和“122734”。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批准，本期债券上市后可以进行新质押式回购交易，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规定执行。

二、 本期债券托管基本情况

根据登记公司提供的债券托管证明，本期债券100亿元托管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0亿元托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并注册登记至本期债券认购人的帐户。

第五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本部分财务数据来源于发行人2008年至2010年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发行人的上述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京都天华审字（2011）第1117号”审计报告，在上述审计报告中，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意见。发行人2011年前三季度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一、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发行人2008-201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度/末	2009 年度/末	2008 年度/末
资产总额	93,499,017.01	76,712,883.89	13,640,116.54
其中：流动资产	38,081,354.02	30,419,009.95	1,416,364.82
负债合计	60,489,602.45	48,322,940.78	7,830,002.48
其中：流动负债	34,391,991.97	26,491,238.14	3,845,862.88
所有者权益总额	33,009,414.56	28,389,943.10	5,810,114.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1,676,296.77	19,421,117.37	4,525,109.77
营业收入	44,647,905.90	30,731,008.67	1,113,359.74
投资收益	1,031,644.30	790,593.14	130,518.10
利润总额	1,800,756.20	1,442,814.14	26,577.94
净利润	1,230,983.03	1,052,306.42	8,064.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31,421.33	687,378.21	19,892.90

发行人 2011 年三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三季度/末
资产总额	102,592,417.41
其中：流动资产	42,435,991.75
负债合计	68,727,219.98
其中：流动负债	37,996,814.19
所有者权益总额	33,865,197.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2,349,060.77
营业收入	35,695,777.67
投资收益	916,008.95
利润总额	1,552,845.38
净利润	1,118,375.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89,512.08

二、发行人财务分析

（一）财务概况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发行人资产总额为93,499,017.01万元，其中流动资产为38,081,354.02万元，占资产总额的40.73%；负债总额为60,489,602.45万元，其中流动负债为34,391,991.97万元，占负债总额的56.86%；所有者权益总额为33,009,414.56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总额为21,676,296.77万元。

2008年至2010年，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1,113,359.74万元、30,731,008.67万元和44,647,905.90万元，三年平均复合增长率为533.26%；实现利润总额分别为26,577.94万元、1,442,814.14万元和1,800,756.20万元，三年平均复合增长率为723.1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19,892.90万元、687,378.21万元和931,421.33万元，三年平均复合增长率为584.26%。

发行人资产规模和营业收入增长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2009年1月22日根据北

京市国资委京国资[2009]35号规定，北京市国资委将首钢集团、京城机电、电子控股、京煤集团、一轻控股划入发行人；2009年3月31日根据北京市国资委京国资[2009]70号文件规定，北京市国资委将首开集团、北汽控股、同仁堂、郊区旅游、京仪集团、祥龙公司、粮食集团、华北京海划入发行人；2009年10月28日根据北京市国资委京国资[2009]326号文件规定，北京市国资委将首农集团、一商集团、二商集团、北辰集团、金隅集团划入发行人；2010年12月24日，根据北京市国资委京国资[2010]237号规定，北京市国资委将王府井集团划入发行人。

发行人资产规模较大，资产负债率水平较为稳定，盈利能力逐年增长，能够保证本期债券按时还本付息。

（二）财务构成分析

发行人2008-2010年末资产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资产总额	93,499,017.01	76,712,883.89	13,640,116.54
其中：流动资产	38,081,354.02	30,419,009.95	1,416,364.82
其中：货币资金	14,102,377.18	11,636,593.82	379,930.45
存货	13,275,833.89	9,653,344.64	329,330.63
非流动资产	55,417,662.98	46,293,873.94	12,223,751.73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7,866,468.75	5,285,905.74	1,222,686.62
固定资产	29,176,680.62	25,058,065.60	7,735,483.48
在建工程	8,964,666.21	6,987,385.46	1,712,334.73
负债合计	60,489,602.45	48,322,940.78	7,830,002.48
其中：流动负债	34,391,991.97	26,491,238.14	3,845,862.88
其中：短期借款	11,147,725.35	8,206,000.19	2,706,261.46
非流动负债	26,097,610.48	21,831,702.65	3,984,139.60
其中：长期借款	15,309,098.94	13,127,380.97	2,991,894.05
应付债券	8,460,505.59	6,608,857.93	638,199.04
资产负债率	64.70%	62.99%	57.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1,676,296.77	19,421,117.37	4,525,109.77

1、资产结构及趋势分析

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发展，发行人资产总额由2008年末的13,640,116.54万元增长到2010年末的93,499,017.01万元，三年平均复合增长率161.81%。

发行人资产总额中占比较大的项目为货币资金、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在货币资金方面，该项余额由2008年末的379,930.45万元增长到2010年末的14,102,377.18万元，三年平均复合增长率为509.25%；截至2010年末，该项余额分别占流动资产总额和资产总额的37.03%和15.08%。

存货方面，该项余额由2008年末的329,330.63万元增长到2010年末的13,275,833.89万元，三年平均复合增长率为534.91%；截至2010年末，该项余额分别占流动资产总额和资产总额的34.86%和14.20%。

长期股权投资方面，该项余额由2008年末的1,222,686.62万元增长到2010年末的7,866,468.75万元，三年平均复合增长率为153.65%；截至2010年末，该项余额分别占非流动资产总额和资产总额的14.19%和8.41%。

固定资产方面，该项余额由2008年末的7,735,483.48万元增长到2010年末的29,176,680.62万元，三年平均复合增长率为94.21%；截至2010年末，该项余额分别占非流动资产总额和资产总额的52.65%和31.21%。

在建工程方面，该项余额由2008年末的1,712,334.73万元增长到2010年末的8,964,666.21万元，三年平均复合增长率为128.81%；截至2010年末，该项余额分别占非流动资产总额和资产总额的16.18%和9.59%。

可见，近三年发行人大部分资产项目均有较大幅度的增长。同时，资产结构得到不断调整、优化，资产质量稳步提高，有利于保障未来盈利能力的不断提升。

2、负债结构及趋势分析

发行人负债总额由2008年的7,830,002.48万元增长到2010年末的60,489,602.45万元，三年平均复合增长率177.95%。发行人负债总额中占比较大的项目为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

短期借款方面，该项余额由2008年末的2,706,261.46万元增长到2010年末的11,147,725.35万元，三年平均复合增长率为102.96%；截至2010年末，该项余额分别占流动负债总额和负债总额的32.41%和18.43%。

长期借款方面，该项余额由2008年末的2,991,894.05万元增长到2010年末的15,309,098.94万元，三年平均复合增长率为126.20%；截至2010年末，该项余额分别占非流动负债总额和负债总额的58.66%和25.31%。

应付债券方面，该项余额由2008年末的638,199.04万元增长到2010年末的

8,460,505.59万元，三年平均复合增长率为264.10%；截至2010年末，该项余额分别占非流动负债总额和负债总额的32.42%和13.99%。

综上所述，发行人为支持自身及下属子公司发展，主要通过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发行债券等方式筹集资金；同时2008至2010年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7.40%、62.99%和64.70%，整体负债水平较为稳定，财务结构稳健，抗风险能力良好。

（三）营运能力分析

发行人2008-2010年营运能力指标

项 目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存货（万元）	13,275,833.89	9,653,344.64	329,330.63
应收账款（万元）	2,499,331.97	1,921,691.60	121,296.95
总资产（万元）	93,499,017.01	76,712,883.89	13,640,116.54
存货周转率（次）	3.37	5.28	2.8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0.20	30.08	9.18
总资产周转率（次）	0.52	0.68	0.08

- 注：（1）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2）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3）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总资产平均余额
 （4）2008年期初数以期末值代替

2008年至2010年发行人存货周转率、总资产周转率先升后降系由于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从事基础设施和重大项目的投资建设，投资规模大、回收期较长导致存货大幅增长所致，未来随着相关投资项目的完成和运营，发行人营运能力将趋于提高。在应收账款方面，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和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不断改进营运资本管理。总体来看，发行人的营运能力指标始终处于较高的水平，表明发行人资产的周转速度较快，营运效率较高，资产营运能力良好。

（四）盈利能力分析

发行人2008-2010年盈利能力指标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营业收入	44,647,905.90	30,731,008.67	1,113,359.74
投资收益	1,031,644.30	790,593.14	130,518.10
营业利润	1,461,471.40	1,034,146.25	-58,531.53
净利润	1,230,983.03	1,052,306.42	8,064.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31,421.33	687,378.21	19,892.90
净资产	33,009,414.56	28,389,943.10	5,810,114.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	21,676,296.77	19,421,117.37	4,525,109.77

净资产收益率	4.53%	5.74%	0.44%
总资产收益率	3.35%	4.82%	2.06%

注：（1）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平均余额×100%

（2）总资产收益率=（利润总额+财务费用）/总资产平均余额×100%

（3）2008 年期初数以期末值代替

2008年到2010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1,113,359.74万元、30,731,008.67万元和44,647,905.90万元，三年平均复合增长率为533.26%；净利润分别为8,064.32万元、1,052,306.42万元、1,230,983.03万元，三年平均复合增长率为1135.50%；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0.44%、5.74%和4.53%；总资产报酬率分别为2.06%、4.82%和3.35%。发行人营业收入、净利润等指标大幅增长主要是北京市国资委将北京市下属国有企业的股权逐步划拨给发行人，因此合并报表反映的营业收入、净利润等指标增长较快。总体而言，发行人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和净利润较2008年都有较大幅度的增长，显示出发行人优秀的盈利能力，随着下属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及市场占有率稳步上升，发行人未来的收入及盈利水平均有较大增长潜力。

（五）偿债能力分析

发行人 2008-2010 年偿债能力指标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资产负债率	64.70%	62.99%	57.40%
流动比率	1.11	1.15	0.37
速动比率	0.72	0.78	0.28
EBIT（万元）	2,879,899.19	2,249,293.46	286,850.73
利息保障倍数	2.67	2.79	1.10

注：（1）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4）EBIT=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列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5）利息保障倍数= EBIT/利息支出(列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2008 年至 2010 年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0.37、1.15 和 1.11；速动比率分别为 0.28、0.78、0.72。从短期来看，发行人有较为稳定的偿债能力和资产流动性，偿债风险较小。此外，由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历来与银行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具备充足的信用额度，因此发行人具有较高的偿还债务及兑付能力。

2008 年至 2010 年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7.40%、62.99%和 64.70%；EBIT 分别为 286,850.73 万元、2,249,293.46 万元和 2,879,899.19 万元；利息保障倍数

分别为 1.10、2.79 和 2.67。从长期来看，发行人财务结构比较稳健，具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和偿债能力，可支撑各项债务的按时偿还。

（六）现金流量分析

发行人 2008-2010 年度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365.06	2,531,591.52	172,452.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60,736.61	-2,491,823.87	-1,181,869.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05,932.30	11,039,067.48	1,388,796.2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80,418.75	11,092,022.57	379,844.76

2008 年至 2010 年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72,452.45 万元、2,531,591.52 万元和 458,365.06 万元，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存在一定波动，主要原因是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有关的成本大幅增加所致。

2008 年至 2010 年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181,869.81 万元、-2,491,823.87 万元和-7,760,736.61 万元，其主要原因是发行人近几年用于构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的支出大幅增加。

2008 年至 2010 年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388,796.21 万元、11,039,067.48 万元和 9,305,932.30 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值，显示出发行人能够通过直接和间接融资渠道为持续稳定扩张提供资金支持，整体筹资能力较强。

发行人 2008 年至 2010 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 379,844.76 万元、11,092,022.57 万元和 1,980,418.75 万元。发行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能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还本付息提供良好的支撑。

综上所述，发行人通过经营活动获取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充足，虽然近几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大，但从长期来看，项目投资收益的逐步体现将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的稳定性提供重要保障，并进一步提升发行人的盈利能力，确保发行人未来现金流的稳定性。同时，合理的筹资规划满足了经营和投资的资金需求，促进了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发展，为发行人整体盈利能力的提高打下了基础，较好地保障了发行人的偿债能力。

第六节 本期债券的偿付风险及偿债保障措施

经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公国际”)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该级别反映了本期债券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该等级是大公国际基于对国管中心的运营环境、经营竞争状况、财务实力等因素综合评估确定的。

一、评级报告内容概要

(一) 评级结论

大公国际认为,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是北京市政府以市场方式进行国有资本经营管理的市属大型控股企业,业务范围涉及钢铁、能源、基础设施、电子信息、机械制造、医药、房地产、轻工业等领域。评级结果反映了北京市经济实力和财政实力雄厚,国管中心在北京经济运行中地位不断增强、业务涉及多个行业有利于分散经营风险且下属主要企业规模大实力强、国管中心收入及利润水平不断提高等优势;同时也反映了国管中心业务涉及多个行业面临不同行业风险、国管中心负债率增加等不利因素。综合分析,国管中心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本期债券到期不能偿付的风险极小。

预计未来 1~2 年,随着新、扩建项目逐步达产达效,国管中心生产规模将进一步扩大。大公国际对国管中心的评级展望为稳定。

(二) 主要优势或机遇

- 1、北京市经济实力和财政实力雄厚,为国管中心各项经营业务提供良好环境;
- 2、随着北京市国资委对国管中心国有资产不断划转,国管中心在北京经济运行中地位不断增强;
- 3、国管中心下属主要企业规模较大,实力较强;
- 4、国管中心业务涉及钢铁、制造、商业及房地产等多个行业,整体上有利于分散经营风险;
- 5、国管中心收入及利润水平不断提高;

（三）主要风险或挑战

1、国管中心业务涉及多个行业，钢铁产能过剩、汽车行业竞争加剧、房地产近期调控措施加大等因素会给国管中心未来经营带来影响；

2、国管中心目前主要依靠债务融资来支持不断扩大的投资规模，资产负债率有所上升。

二、偿债保障措施

（一）发行人良好的盈利能力是本期债券还本付息的基础

发行人2008年至2010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19,892.90万元、687,378.21万元和931,421.33万元，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本期债券一年的利息，盈利能力增长趋势明显，为本期债券按时还本付息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二）发行人强大的综合实力和优良的资信为债券还本付息提供进一步保障

发行人下属企业经营业绩良好，投资回报率较高。通过对各下属企业的投资，发行人得以实现稳定的收益。发行人还将根据市场形势的变化，不断改进管理方式，努力降低融资成本，改善债务结构，优化财务状况，为本期债券的偿还奠定坚实的基础。此外，发行人及下属企业资信状况良好，与多家商业银行均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信贷业务关系。因此即使本期债券兑付时遇到突发性的资金周转问题，发行人也可以通过银行的资金拆借予以解决。

（三）良好的募集资金投向为本期债券到期偿还提供了保障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将提高发行人业务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水平。此外，发行人将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的内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以降低经营成本，保证项目投入生产后的预期收益，为本期债券的偿付提供稳定的收入保障。

（四）有效的风险控制机制为本期债券的偿还提供制度保障

发行人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健全了管理体制，逐步形成了一套适应市场经济需要的管理制度。发行人完善的治理结构和较强的风险控制能力为本期债券偿还提供了制度保障。发行人将进一步提高管理和运营效率，严格控制资本支出，尽可能地降低本期债券的兑付风险。

第七节 债券跟踪评级安排说明

自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大公国际将对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进行持续跟踪评级。持续跟踪评级包括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跟踪评级期间，大公国际将持续关注受评主体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影响其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项以及受评主体履行债务的情况等因素，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动态地反映受评主体的信用状况。

跟踪评级安排包括以下内容：

（1）跟踪评级时间安排

定期跟踪评级：大公国际将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年出具一次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不定期跟踪评级：不定期跟踪自本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进行。大公国际将在发生影响评级报告结论的重大事项后及时进行跟踪评级，在跟踪评级分析结束后下 1 个工作日向监管部门报告，并发布评级结果。

（2）跟踪评级程序安排

跟踪评级将按照收集评级所需资料、现场访谈、评级分析、评审委员会审核、出具评级报告、公告等程序进行。

大公国际的跟踪评级报告和评级结果将对受评主体、监管部门及监管部门要求的披露对象进行披露。

（3）如受评主体不能及时提供跟踪评级所需资料，大公国际将根据有关的公开信息资料进行分析并调整信用等级，或宣布前次评级报告所公布的信用等级失效直至受评主体提供所需评级资料。

第八节 发行人近三年是否存在违法违规情况说明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公告之日，发行人最近三年在所有重大方面不存在违反适用法律、行政法规的情况。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用途情况介绍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一览表

单位：万元

一、固定资产项目投资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业主	项目总投资	使用募集资金额度
1	京石二通道（大苑村～市界段）高速公路工程	北京市首都公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230,000.00	650,000.00
小 计				650,000.00
二、偿还银行贷款				150,000.00
三、补充营运资金				2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

（一）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发行人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中的 650,000 万元用于京石二通道（大苑村～市界段）高速公路工程的建设。

（1）项目核准情况

该项目已经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10 年 8 月 26 日以“京发改[2010]1518 号”文核准同意。

（2）项目概况

该项目业主为北京市首都公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项目总投资不超过 123 亿元。该项目为西起市界，向东经大石窝镇、长沟镇、韩村河镇、石楼镇、阎村镇、燕房组团及青龙湖镇，东至大苑村（西六环路以东 1.1 公里处），与六环路及京良路相接。道路全长 51.4 公里。按双向六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 120km/h。全线设置互通式立交 8 座，分离式立交 13 座，跨河桥 14 座，隧道 2 座。

（3）项目实施进度

该项目目前正处于拆迁阶段，累计投入 11 亿元，预计 2013 年底竣工。

（二）偿还银行贷款

发行人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中的 150,000 万元用于偿还下属子公司银行贷款，从而有利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进一步优化融资结构并降低融资成本。上述

偿还贷款安排已获得有关贷款银行的书面同意。

（三）补充营运资金

发行人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中的 200,000 万元用于补充中心营运资金，满足中心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对营运资金的需求，降低融资成本，为中心的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持，保证中心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进行。

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管理制度

（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并将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按需要逐步投入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科学合理。

（二）发债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发行人已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完善的资金管理计划，并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进行集中管理和统一调配。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同时，禁止任何法人、个人或其他组织及其关联人非法占用募集资金。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将由发行人指定专门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对募集资金支取及使用情况进行不定期检查核实，并将检查核实情况报告发行人高管人员，保证募集资金使用的有效性和安全性。

第十节 有关当事人

一、发行人：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

住所：北京市宣武区槐柏树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周毓秋

联系人：辛涛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8 层 805

电话：010-66290055

传真：010-66290599

邮政编码：100033

二、承销团

(一) 联席主承销商

1、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黄凌、晏志凡、谢常刚、赵筱露、耿华、张春晖、陈友新、张全、杨

莹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188 号

电话：010-85130658、010-85130665、010-85130793

传真：010-65185233

邮政编码：100010

2、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12 层、15 层

法定代表人：刘弘

联系人：杨艳萍、项伊南、俞恒琦、贾楠、申文波、郑凡明、李沛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15 层

电话：010-58328888

传真：010-58328954

邮政编码：100033

3、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 层

法定代表人：许刚

联系人：刘勇、吴荻、康乐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8 号盈泰中心 2 号楼 15 层

电话：010-66229000

传真：010-66578973

邮政编码：100033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第 A 层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联系人：刘忠江、张韩、戴一帆、王艳艳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22 层

电话：010-60833515

传真：010-60833504

邮政编码：100125

（二）分销商

1、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38-45 层

法定代表人：官少林

联系人：汪浩、张华、肖陈楠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9 号金融街中心 7 层

电话：010-57601920、010-57601917、010-57601915

传真：010-57601990

邮政编码：100140

2、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乌鲁木齐文艺路 233 号宏源大厦

法定代表人：冯戎

联系人：王慧晶、詹茂军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联系电话：010-88085128

传真：010-88085129

邮政编码：100033

3、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高冠江

联系人：廖敏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4 层

联系电话：010-63081064

传真：010-63081061

邮政编码：100031

4、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第五层（01A、02、03、04）、
17A、18A、24A、25A、26A

法定代表人：马昭明

联系人：杨思思、秦立欢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45 楼固定收益部

联系电话：010-68085588、021-68498525

传真：021-68498603

邮政编码：200120

三、托管人：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0 号

法定代表人：刘成相

联系人：田鹏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0 号

电话：010-88087971

传真：010-88086356

邮政编码：100033

四、审计机构：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法定代表人：徐华

联系人：关黎明、奚大伟、童登书、郑建彪、杨志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 4 层

电话：010-85665588

传真：010-85665120

邮政编码：100004

五、信用评级机构：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6 号鹏润大厦 A 座 2901

法定代表人：关建中

联系人：孙洪罡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6 号鹏润大厦 A 座 2901

电话：010-51087768

传真：010-84583355

邮政编码：100125

六、发行人律师：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10 层

负责人：朱小辉

联系人：朱小辉、周倩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10 层

电话：010-57763888

传真：010-57763777

邮政编码：100032

第十三条 备查文件

一、文件清单

- 1、国家有关部门对本期债券发行的批准文件；
- 2、《2011年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企业债券募集说明书》；
- 3、《2011年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企业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 4、发行人2008年至2010年审计报告及最近一期财务报告；
- 5、债权代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6、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

7、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为本期债券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投资者可到前述发行人或主承销商住所地查阅本上市公告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本页无正文，为《2011年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企业债券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

（公章）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2011年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企业债券上市公告书》的盖章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年 月 日